

地獄之說與道德思想的研究

3-5

宋 光 宇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助理研究員

留美的社會學家楊慶堃先生在「中國社會的宗教」(*Religion in Chinese Society* 1961)一書中，分析中國宗教與道德的關係時，認為：中國人將道德和宗教分成兩個範疇，道德是屬於儒家思想的範疇，宗教則是偏重在追求個人的福祉利益。這種說法為國內著名的人類學家李師亦園先生所接受，並加以發揚光大。這種理論會讓人產生一種聯想，把中國人的宗教行為都看成是功利思想濃厚的、很形式化的向神祈禱、許願，得到保佑後則要還願而缺乏深厚的哲理思想與道德約束。尤其是當研究者參觀各地廟宇的進香人潮之後，更會加深對這種理論的認識。

但是我並不贊同這種理論。因為，我認為單靠對人們的宗教行為所做的觀察，就試圖建立一套理論用來說明中國人宗教信仰的本質和它與道德思想的關係，是不夠的。這樣的觀察所得到的有關資料只是表面的行為，並沒有涉及到行為背後的思想（意識層次）。隱藏的思想層次才是主導外顯行為的原動力。要想全盤瞭解中國人的宗教行為，必需要表裏兼顧，缺一不可。

造成這種只顧外顯行為，忽略內層意識偏差現象的主要原因，我想是社會學家和人類學家囿於學科訓練的既定方式，一直把實際可以觀察記錄或問卷分析的現象，當成是唯一的研究題材。這種方法用來研究無文字記錄的社會或同時限的複雜社會現象是非常有效的。可是，一旦拿來研究像中國這樣有文字記錄，且歷史久遠，記錄豐富的社會時，往往造成只看行為，不重文字記錄的偏失現象。我們不能不正視這種偏失現象而設法補救。

在中國人的宗教活動中，代表意識層次的資料，主要來自佛道兩教的經典，以及混合佛道；並且加上儒家思想，以勸人為善為主的「善書」。但是今天研究中國宗教的人類學家和社會學家們很少有人從事經典和善書的整理和研究，殊為可惜。

「地獄之說與道德思想」的研究，就是試着突破目前

的困境，開拓出比較合適的研究方法。這項研究以中國上古神話傳說、佛教經典、道藏、以及自宋代以降一直流傳到今天的幾本具有代表性的善書為基本材料，以「地獄」這個概念作為貫穿整個研究架構的主角。先說中國現行的地獄觀念是如何形成，再談自佛經引用而來的地獄罪報觀念，終談中國民間信仰之中道德系統的完成。其中還涉及到一個「涵化」(acculturation)現象。中國原無地獄罪報之說，佛教東傳之後，中國人方才知曉這個觀念。但佛教是源自印度，它所說的地獄罪報原本只是適合印度的社會文化。傳入中國之後，為了適應中國的風俗民情，必需要做適當的修正。在歷經了魏晉南北朝及隋唐時代漫長的思索與蘊釀之後，到了宋代，終於出現了符合中國社會文化需要的新宗教道德體系。最重要的作品就是「玉歷寶鈔」和「太上感應篇」。自此以後，中國民間宗教信仰之中就一直流傳着一套完整的地獄罪報及道德思想。直到今日，在臺灣社會中仍是廣泛流傳。民國六十五年到六十七年，臺中聖賢堂以扶鸞的方式撰作「地獄遊記」，並引發其他的鸞堂也一窩蜂的跟進，鸞作地獄罪報之書，直接批評當前臺灣的某些社會現象，更可看作是這種思想的具體發揮作用。這種道德思想源自佛教，隨着社會的變異而有所改變其內容，我們怎能說中國人的道德單是源自儒家思想呢？

整個研究的理論架構分成「異時限」和「同時限」兩個部份：

在異時限部份，着重於歷史材料的比排，勾勒出中國現行的地獄罪報與道德思想的形成經過。分成「上古」——春秋、戰國與秦漢時代；「中古」——魏晉南北朝和隋唐時代；「近世」——宋、元、明、清四代；以及「現代」——民國時代等四個部份。

在上古部份主要是敘述中國古代神話傳說及詩歌作品之中，有關「另一個世界」「幽冥世界」的概念。包括了

「黃泉」「蒿里」「幽都」「泰山」等。「黃泉」與「蒿里」只言及人死之後的歸宿，沒有什麼動態的說明。「幽都」觀念則是出自楚辭招魂，說是地下有一個黑色世界，有一個兇惡醜陋的惡鬼，驅趕着幽都之民很快的走動。明末大儒顧炎武就說它是後世地獄之說的濫觴。「泰山主生亦主死」的說法，是秦漢方士所捏造出來的。認為泰山有「泰山府君」，掌管人類的生死。人死之後，必到泰山府君之處。同時也有「泰山主生、梁父主死」的說法。近十年來，在湖北江陵鳳凰山和湖南長沙馬王堆所發現的漢墓，也提供了不少有關漢文帝時代所流行的幽冥概念。鳳凰山漢墓更出土有致陰間「地下丞」的書簡，反映出那時的人們相信陰間有主宰。「地下丞」概念的形成時間或許要早於「泰山府君」。

在中古部份主要是討論佛教所帶來的地獄罪報之說。佛教承襲印度婆羅門教的傳統，把人生際遇看成是各種業因的組合。今生的享受得自於前生所種的業因。今生的種種行為又是來生際遇的業因。一個人若是犯了八惡——殺生、偷盜、邪淫、飲酒、妄語、邪見、犯持戒人、逆謗，綜合而成「身」、「口」、「意」三業，就要墮入地獄受苦。依據印度炎熱的氣候與地理條件，而有八大熱地獄，十六小地獄的說法。以後隨着佛教西北發展到中亞細亞，接觸到寒冷氣候與地理環境，而有十寒冰地獄之說。

佛教的地獄之說隨着佛經的陸續翻譯而逐漸流布到中國社會。魏晉南北朝歷時三百年的長期戰亂與動盪，更提供了有利於佛教迅速發展的社會條件。在動亂中，人們會遭遇到各種不平和挫折，亟需要有心靈方面的安慰。佛教所持的因果報應和地獄罪報之說正好符合時代的需要。因而廣受歡迎。儘管當時有人提出各種反駁的意見，但是虔誠狂熱的佛教徒對於因果報應、地獄罪報之說堅信不移，並且更創造出各種感應事蹟來強化之。像有名的東晉慧遠大師（西元337~417）就寫作「三報論」，大肆闡釋因果報應之說。唐朝僧人釋道世所編的「法苑珠林」一書，更是大量蒐集魏晉南北朝時代講述因果報應、地獄罪報方面的故事。在這種虔誠信奉的情形下，佛教那生動宏偉又瑰奇多變的地獄之說完全取代了戰國秦漢方才成形的中國本土的幽冥地府觀念。中古時代因而也就是個全盤印度佛教文化的時代。

中國文化的基本特性之一，就是擅於揉合外來文化與本土文化，創造出另一種全新面貌與風格。人類學上稱這種現象為「涵化」。當佛教思想橫掃中原之時，方士們（這時已經改為「道士」）羣起仿效佛經的形式與內容，創作道教的經典。到了隋代與初唐，道教神明與經典的創作

大致已經完成，唐玄宗時，正式形成了道藏。

地獄之說既然是佛教重要思想之一，當然也在仿效之列。就地獄組織而言，道教的的地獄之說可分成兩部份，一是雜亂無章、天地之間無處不有地獄，為後世所揚棄；另一是「十殿閻王」之說。十殿閻王概念可說是中國原有的泰山概念和佛教八大熱地獄各附十六小地獄的綜合產物。形成的時間大概是在唐玄宗（西元713~755）之前。到了唐末五代，成為家喻戶曉的宗教概念。

在敦煌出土現存於倫敦大英博物院的文獻資料中，有十一本「佛說閻羅王受記令四眾逆修生七齋功德往生淨土經」。其中編號 s.6230 的那一本末尾有「同光肆年丙戌歲六月口日寫記之耳」字樣。同光是五代後唐莊宗的年號，同光四年是西元926年。也就是說，在西元十世紀初，十殿閻王之說已經廣泛的流傳在中國民間信仰中。

十殿閻王說在形成之初，或許正如胡適所說，是和尚道士哄騙愚夫愚婦做功德（超薦亡魂或祈禱福祐的儀式）用的。但是，不久之後，就朝向道德教化的路線發展。就本質上來說，十殿閻王之說是揉合佛、道兩教而成。不單獨屬於佛教，也不單獨屬於道教，而是屬於廣大羣衆的民間宗教。民間宗教沒有和尚道士之類的出家人更沒有獨立的僧團組織，所着重的，是一般人士的日常生活。於是，當十殿閻王之說朝向道德教化發展時，很自然的偏重到俗世人們的日常生活，設法對日常生活的各種活動提出一套可資判定善惡好壞的判斷標準。當北宋時，道士淡癡假托入冥取書而作「玉歷寶鈔」、士人李昌齡作「太上感應篇」，就代表了民間信仰之中道德觀念的發展完成階段。從此，十王之說成為中國民間信仰的基礎觀念之一。歷經九百多年，而沒有什麼重大的改變。

在近世部份，除了詳細的分析「玉歷寶鈔」和「太上感應篇」之外，也說明這套概念在明清時期的發展。大致說來，明清時代有關這方面的作品，主要是「寶卷」，只是在宣揚既有的道德觀念，並沒有什麼特殊的表現。比較重要的作品是明末袁黃（了凡）所做的「功過格」。顧名思義，功過格是一種條列功與過的表格，標明什麼樣的善行是有多少的「功」，什麼樣的惡行又會有多少的「過」。以便人們自己去計算自己的「業因」，在因果報應、地獄罪報等觀念的束縛下，使人們懼怕死後下地獄而知道該如何趨吉避凶，奉行衆善，莫作諸惡。「功過格」的內容比「玉歷寶鈔」和「太上感應篇」的內容要繁雜的多。代表着民間宗教的道德思想有日漸繁複的趨向。

在現代部份，則是以民國九年成書的「洞冥記」和民國六十七年成書的「地獄遊記」為例，說明地獄罪報與道

德觀念如何因應當時的社會環境而作適當的修正。在這一部份則特別着重同時限的研究。

洞冥記主要批判的對象是民國初年的社會環境。它嚴厲的指斥造成大家庭失和的行爲、輪伙供養父母而不盡心、崇洋風氣、軍閥政客只爲一己的政治利益而翻雲覆雨等情事。地獄遊記則是用很大的篇幅來批判民國六十年代臺灣經濟繁榮之後所產生的各種社會問題，特別是生活奢侈、驕奢淫佚等現象。這本書在正式發行後四年之間，一共印了三百萬本，成爲臺灣民間信仰界的一大盛事，流風所及，許多鸞堂羣起效尤，也以冥遊方式寫地獄罪報，以收勸善之效。我手頭就蒐集了十多本這類作品。

本研究在做同時限分析時，是以「經濟」作爲主要的變數。當臺灣的經濟臻於繁榮階段的時候，社會上所流行的各種品評個人成就的價值標準就大大的發揮作用，鼓勵人們要力爭上游，要出人頭地，要光耀門楣……等。人們爲了達成這些社會獎勵與品評的要求，勢必要全力以赴。爲了達成目的，往往就會不擇手段。表現在宗教行爲上的，就是喜好陽宅風水、紫微斗數、易理算命……等，以及用童乩占卜來舒解壓在心頭的「焦慮」，表現出濃烈的功

利傾向。宗教在這方面是助長功利思想的作用，若不加以抑制，會使整個社會陷於競爭狂熱之中。

中國民間信仰中的道德思想就扮演起「抑制者」的角色。它告訴人們，不擇手段的競爭是不可以的，是會受到譴責的。過度的奢侈生活也是不應該的。人們應該像以前那樣，過一種淡泊寧靜、人際關係和諧的生活。消除了部份因社會競爭所帶來的壓力和緊張情勢。

因此，功利思想與道德思想在中國民間宗教信仰中形成了翹翹板的兩端，隨時在作升降起落，以求最後能夠臻於平衡狀態。這種平衡狀態則正是社會能夠綿延生存的最主要憑藉。

本項研究理論架構的基本設計是以異時限的歷史研究和同時限的社會分析並重，交會於一點——民國六十七年方始成書的地獄遊記。透過異時限的歷史研究，瞭解到中國地獄罪報與道德觀念是如何形成。透過同時限的社會分析，瞭解到這種觀念如何在現代社會中發揮它的影響力。藉着這種縱剖面 and 橫剖面同時並重的研究，以祈對中國宗教思想中的道德觀有清楚的全盤認識，也順便修正楊慶堃所提理論的疏忽之處。

外文期刊漢學論評彙目

Current Contents of Foreign Periodicals in Chinese Studies

1. 本中心爲進一步服務學人，計劃自民國73年（1984）起編印「外文期刊漢學論評彙目」季刊。
 2. 彙目收錄外文學術期刊中有關漢學研究的論文及書評。
 3. 需要論文資料的讀者，本中心並可提供影印服務，其辦法將在創刊號上刊載，敬請注意。
 4. 本刊全年四期，國內訂購成本費新臺幣 100 元，國外訂購美金 7 元（含郵費），訂單及訂費均請寄臺北市南海路43號「漢學研究資料及服務中心」。
-